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43,022,564.99元，公司股本为375,593,978股，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1、公司及子公司对报告期末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包括预计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导致本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减少。

2、报告期内，受部分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降的综合影响，公司农化板块亏损持续；新能源板块尽管通过技术升级降低了生产成本，但受行业竞争的影响，产品价格仍在低位运行，虽然同比亏损幅度有较大幅度下降，但盈利水平仍未能达到预期。

三、应对措施

为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环境，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农化+新能源”双主业运行，双轮驱动，协调发展，提升资产质量，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2、公司将持续推进精益化生产管理，加强采购管理，优化采购体系，根据采购及检验周期制定生产调度计划，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整体效率，降本增效，持续推进节能降耗工作；

3、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优化市场布局，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4、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